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26-052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注射用GenSci136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一一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赛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金赛药业注射用GenSci136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注射用GenSci136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600371

申请人: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审批结论:经审查,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

适应症:用于眼肌型重症肌无力(oMG)

二、药品的其它情况

注射用GenSci136是金赛药业自主研发的一款BAFF/APRIL 双靶点拮抗剂,中国注册类别为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拟用于治疗眼肌型重症肌无力(oMG)。

oMG是一种获得性神经-肌肉接头传递障碍的自身免疫性疾病,临床表现为上睑下垂、复视、眼球运动障碍、闭眼力弱等,影响患者生活质量,并有转化为全身型重症肌无力(gMG)的风险。oMG的年发病率约为1.13/10万人,约半数oMG患者血清抗乙酰胆碱受体(AChR)抗体呈阳性,该抗体是最常见的致病性抗体,影响AChR的功能及神经-肌肉接头信号传递,参与MG的发生发展。oMG的治疗主要包括胆碱酯酶抑制剂、糖皮质激素和免疫抑制剂等,尽管这些治疗方法能有效控制部分患者的眼部症状,但仍有部分患者对传统免疫抑制治疗反应不佳。此外,糖皮质激素和免疫抑制剂常存在明显的副作用,患者难以长期坚持治疗。临床上对于可精准控制症状、有效降低全身转化风险、安全性与耐受性良好的治疗药物,存在大量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作为一种白细胞成熟抗原(BCMA)三聚体融合蛋白,GenSci136以新颖的分子设计,模拟B淋巴细胞刺激因子(BlyS)和增殖诱导配体(APRIL)与其受体的天然结合方式以提高其阻断活性,通过抗人血清白蛋白重链单域抗体(anti-HSA VHH)设计以延长其在体内的半衰期,有望对体液免疫紊乱、致病抗体为核心机制造成组织损伤的多种自身免疫性疾病发挥高效、持久的治疗作用,为中国重症肌无力患者提供更优的治疗选择。

此前,注射用GenSci136用于治疗全身型重症肌无力(gMG)和免疫球蛋白A肾病(IgAN)的临床试验申请已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用于治疗重症肌无力(MG)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申请已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注射用GenSci136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2026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注射用 GenSci136 境内生产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2026年6 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注射用GenSci136境外生产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本次临床试验进程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9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合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主要涉及住所、经营场所及库房地址的变更,变更后具体内容如下:

一、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相关情况

登记信息	变更前	变更后
企业名称	上海合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合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营方式	批发	批发
许可证编号	沪奉药监械经营许20220769号	沪徐药监械经营许20260009号
法定代表人	胡昂	胡昂
企业负责人	孙明	孙明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036,4938,4940号3层C09,C10室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1420弄8.12号楼201A,201B
经营场所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036,4938,4940号3层C09,C10室	徐汇区田林街道中山西路1420弄8.12号楼201A,201B
经营范围	【原(分类目录)分类编码区】:三类: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新(分类目录)分类编码区】:三类:01有源手术器械;02无源手术器械;03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04骨科手术器械;05放射治疗器械;06医用成像器械;07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08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09物理治疗器械;10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12有源植入器械;13无源植入器械;14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16眼科器械;17口腔科器械;21医用软件;22临床检验器械;***以上含无菌类(03,08,10,14,22);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类(02,04,12,13,16,17);角膜接触镜类(16);仪器设备类(08,09,10)重点监管产品***	【原(分类目录)分类编码区】:三类: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新(分类目录)分类编码区】:三类:01有源手术器械;02无源手术器械;03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04骨科手术器械;05放射治疗器械;06医用成像器械;07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08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09物理治疗器械;10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12有源植入器械;13无源植入器械;14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16眼科器械;17口腔科器械;21医用软件;22临床检验器械;***以上含无菌类(03,08,10,14,22);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类(02,04,12,13,16,17);角膜接触镜类(16);仪器设备类(08,09,10)重点监管产品***
库房地址	1.奉贤区地灵路960号4幢301,401;2.上海市黄浦区瞿溪路1236号2幢402室,503-2室,503-3室,503-4室;3.奉贤区庄行镇钜庭路1298号4幢2层;4.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3层C09室;5.奉贤区庄行镇钜庭路1599号2幢2层(东)202室;6.部分产品(除冷链外)委托“上海国际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运输贮存;	1.黄浦区五里桥街道瞿溪路1236号2幢402室,503-2室,503-3室,503-4室;2.奉贤区南桥镇地灵路950号4幢301,401;3.部分产品(除冷链外)委托“上海国际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运输贮存;
发证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期限	自2025年06月29日 至2030年06月28日	自2025年06月29日 至2030年06月28日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变更主要是基于经营情况的实际需求,对后续生产经营无明显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6-036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结果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2025年6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中国交建关于控股股东首次增持公司H股股份暨增持计划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交集团)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公司H股,增持计划金额不少于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简称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2025年6月9日至2026年6月9日,中交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港股通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H股股份54,602,0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3355%,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2.51亿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不适用
增持前持股数量	9,672,003,604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59.4154%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6月10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年6月9日-2026年6月9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H股:25亿元(含本数)-5亿元(含本数)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H股:以实际发生为准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以实际发生为准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5年6月9日-2026年6月9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5年6月9日-2026年6月9日,中交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港股通交易系统增持,具体增持情况为,H股:54,602,000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H股:2.51亿元人民币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H股,0.3355%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持股数量	9,726,605,604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持股比例	59.7654%

(二)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日,为提升投资者信心,支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资本市场和公司股价稳定,中交集团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港股通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H股股份54,60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55%,累计增持金额2.51亿元,达到增持计划的下限要求,本次增持计划已在增持期限内实施完毕。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中交集团未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律师核查意见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就增持计划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中交集团具备实施增持计划的主体资格;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增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中交集团已就实施增持计划进行了信息披露,尚需就本次增持披露实施结果公告。

三、其他说明

(一)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39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无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1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6号公司5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少群先生

6、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08人,代表股份138,353,7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41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32,894,3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708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03人,代表股份5,459,4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2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03人,代表股份5,459,4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03人,代表股份5,459,4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29%。

3、公司全体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以现场参会方式见证了本次股东会。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377,4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944%;反对794,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45%;弃权18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483,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1180%;反对794,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593%;弃权18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227%。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李建民、苏丹;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6-029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10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利伟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系临时紧急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保障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邱福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认为邱福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要求。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邱福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增补其为董事会发展规划委员会委员,任期自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邱福斌先生简历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日

附件:邱福斌先生简历

邱福斌,男,1968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91年7月-1994年12月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成都公司计划基建处干部;1994年12月-2001年2月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成都公司人事教育处干部;2001年2月-2004年9月任四川省有色金属工业公司综合处干部;2004年9月-2007年1月任四川省有色金属工业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机关党支部书记、离退休党总支书记、工会负责人;2007年1月-2009年4月任四川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09年4月-2023年12月任四川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0年7月-2023年12月任四川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其中2023年8月至2023年12月主持全面工作;2023年12月-2025年5月任四川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5年5月至今任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有色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邱福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邱福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目前,邱福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6-030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06月22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B座15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06月24日下午17: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5、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06月2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6、现场参会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B座9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暂定半天

2、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亮 电话/传真:028-87579929

邮箱:sdlomon@sdlomon.com邮编:610091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B座9楼

3、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12”,投票简称为“川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6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增加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交易事项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 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履行的审议程序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收到11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会议由董事长丁后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暨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增加的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丁后稳先生、彭慈湘先生、仝泽宇先生回避表决。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

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提交了相关资料,并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本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增加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定价原则公平、公正、公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拟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集团)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主合同】,接受其委托进行关节模组关键技术研究及机械臂应用示范项目研发。根据实施安排,公司拟委托合肥波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林股份)及控股子公司上海赢双电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赢双科技)分别承担部分研发工作,并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子合同】。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中,国投集团、波林股份为公司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预计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	增加预计金额	2026年1-5月实际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800.00	1,800.00	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合肥波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0.00	558.00	558.00	0.00
合计		3,000.00	5,358.00	2,358.00	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

法定代表人:付刚峰

注册资本:3,380,00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

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能源、交通运输、化肥、高科技产业、金融服务,咨询,担保,贸易,生物质能源、养老产业、大数据、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0.00%

2.合肥波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马少波

注册资本:9,000万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玉兰大道16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股东: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9.78%
安徽省创投资本基金有限公司	10.72%
马少波	8.91%
合肥坤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2%
王传英	4.80%
刘训明	4.64%
量子林	4.28%
贾树伦	2.02%
合肥扬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78%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合肥波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述关联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第三节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述关联方企业目前均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经营带来风险,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或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与国投集团签订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主合同】

项目	内容
技术内容	1.关节模组一体化集成设计及机械臂应用示范; 2.高精密谐波和行星精密减速器设计与工艺突破; 3.高扭矩密度无框力矩电机开发及高精度高分辨率电感式数字编码器开发; 4.新型关节模组前瞻技术研究。
合同双方	委托方(甲方):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总经费	人民币壹仟捌佰万元整(¥18,000,000)(含税)
交付成果	满足项目指标要求的技术指标、测试报告及相应技术开发文档,申报专利不少于10项,编制企业标准不少于3项。
交付时间	通过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交付到甲方指定地点。
支付方式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 1.合同生效后,甲方收到合规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720万元; 2.乙方完成2026年里程碑任务,甲方收到合规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720万元; 3.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甲方收到合规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360万元。
定价依据	参照同类技术开发合同的市场价格及项目预算协商确定。

(二)与波林股份、赢双科技签订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子合同】

项目	内容
技术内容	1.关节模组一体化集成设计及机械臂应用示范; 2.高精密谐波和行星精密减速器设计与工艺突破; 3.高扭矩密度无框力矩电机开发及高精度高分辨率电感式数字编码器开发; 4.新型关节模组前瞻技术研究。
合同双方	委托方(甲方):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1):合肥波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2):上海赢双电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总经费	人民币壹仟捌佰万元整(¥18,000,000)(含税),其中: -支付给乙方1:7伍佰伍拾捌万元整(¥5,580,000)(含税) -支付给乙方2:7壹仟贰佰肆贰万元整(¥12,420,000)(含税)
交付成果	满足项目指标要求的技术指标、测试报告及相应技术开发文档,申报专利不少于10项,编制企业标准不少于3项。
交付时间	通过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交付到甲方指定地点。
支付方式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乙方1,乙方2按比例分配): 1.合同生效后,甲方收到合规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720万元(乙方1:223.2万元,乙方2:496.8万元); 2.乙方完成2026年里程碑任务,甲方收到合规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720万元(乙方1:223.2万元,乙方2:496.8万元); 3.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甲方收到合规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360万元(乙方1:111.6万元,乙方2:248.4万元)。
定价依据	参照同类技术开发合同的市场价格及项目预算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承接国投集团关节模组关键技术研究及机械臂应用示范研发项目,有助于公司增强在相关领域的技术储备,探索培育企业新的增长空间,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将部分研发任务委托给波林股份等,有助于整合研发资源,协同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交易定价公允、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与国投集团签订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主合同】》;

4、公司与波林股份等签订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子合同】》。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9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1,653,600份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1,653,600份,实际可行权期为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0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截至2026年6月10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1,653,6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1,653,600股的100%。

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已行权完毕。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日)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2023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